

2024 年翁牛特旗旗直学校面向农村牧区学校公开选调教师公告

为解决旗直部分中小学、幼儿园缺编和结构性短缺教师问题，经教育党工委研究，面向全旗农村牧区中小学幼儿园公开选调教师到旗直中小学幼儿园工作。具体公告如下：

一、选调原则

在全旗统筹和城乡基本均衡的前提下，按照个人自愿报名、学校总量控制、岗位需求平衡三结合的原则，平等、竞争、择优选调。

二、选调计划

从苏木乡镇中小学幼儿园选调教师 47 名，其中旗直中学教师 6 名（包括原民族语言授课学校 1 名）、小学教师 39 名（包括原民族语言授课学校 2 名）、原民族语言授课幼儿园教师 2 名（详见教师需求计划表附件 3）。

三、选调范围及条件

1. 初中教师条件：在苏木乡镇中小学工作，截止 2024

年9月，工作满2年及以上，具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同时具有相应及以上学段教师资格证书，任教学科必须和所报岗位一致。

2. 小学教师条件：在苏木乡镇中小学工作，截止2024年9月，工作满3年及以上，具有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同时具有相应及以上学段教师资格证书，任教学科必须和所报岗位一致。

3. 幼儿园教师条件：在苏木乡镇中心小学幼儿园工作，截止2024年9月，有3年及以上工作经历的现任幼儿园教师，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同时具有相应及以上学段教师资格证书，任教学科必须和所报岗位一致。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参加选调

1. 正在接受纪检监察部门立案审查或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违法违纪受到处罚、处分未解除的；

2. 违反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师德师风规定行为受到纪律处分的；

3. 上一年度考核有不合格等次的；

4. 其他不适合报考情形的。

五、选调方式及程序

1. 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采取笔试的方式进行选调，笔试内容：教育学、教育心理学和时事政治内容一张卷，满分150分；全部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答。按照所报学段岗位，依据笔试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2. 选调教师考试工作由教育局负责组织实施。

六、报名及资格审查

(一) 报名时间：2024年8月5日--8月6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

(二) 报名地点：翁牛特旗教育局组织人事股(905室)。

(三) 考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 报名所交资料及要求。

1. 填写《翁牛特旗教育局公开选调教师报名考试登记表》一式两份，由旗人社局、教育局进行资格审查。

2. 报名时须携带毕业证、学位证、有效期内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身份证、教师资格证、相关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1寸彩色免冠照片3张，办理报名手续。

3. 资格审查贯穿遴选工作全过程。凡发现条件不符或弄虚作假的，取消其报名或选调资格，并根据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七、公示和人事关系办理

1. 对拟选调人员进行公示，期限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办理调动手续。

2. 选调人选公示无异议后，由旗教育局确定岗位，旗人社局办理相关手续。

八、纪律和监督

公开选调教师工作实行回避制度。选调工作，由旗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工作人员和参加选调人员在本次公开选调工作中出现违纪违规行为的，根据相关规定处理。

附件1:《翁旗教育局面向农村牧区公开选调教师报名考

试登记表》

附件 2:《翁旗教育局面向农村牧区学校公开选调教师需求计划表》

咨询电话: 0476--6360360

